

5 职场 国籍歧视须知

- 1 职场中的国籍歧视和骚扰在新泽西州属于违法行为。**新泽西州反歧视法（LAD）为您提供保护，禁止在职场中对您进行国籍歧视，也不允许同事、主管和客户针对国籍对您进行骚扰，即使您是难民、移民或非美国公民也是如此。其中包括根据您的实际或推断的民族、出生国、文化或语言给予不公平的待遇。
- 2 雇主通常不得根据您的国籍做出职场决定。**雇主不能根据您的国籍做出职场决定（例如雇用、解雇和支付工资）例如，雇主不能因为您出生在墨西哥将您解雇，也不能因为您不是美国公民就克扣您的薪水。雇主可以根据联邦表格 I-9 流程核实新员工的就业资格。
- 3 不得因您的口音阻止您在工作中取得成就。**如果您可以在工作中用英语有效沟通，则雇主不能因为您的口音而拒绝给您工作岗位，即使用英语沟通是关键的工作职能。例如，您有海地克里奥尔口音而雇主希望您讲话更像美国口音，如果雇主由于这个原因拒绝给您升职，则是非法行为。
- 4 禁止其他人在工作中因为您的国籍对您进行骚扰。**如果客户或其他员工因您的国籍对您进行骚扰并干扰到您完成工作的能力，您的雇主在知情或应该知情的情况下必须解决这类骚扰。骚扰包括对您的国籍使用侮辱或贬低的评论。
- 5 雇主不得使用中庸政策或规则予以歧视。**除非是为谋求非歧视性的重大合法利益，否则禁止有对某个国籍的人员会有更恶劣影响的中庸工作政策。例如，要求员工英语水平但对于有效完成其工作职责并非必要，这可能对不同国籍的员工有不同的影响，从而违反 LAD。

任何人都不能因为您报告违反 LAD 的案例、投诉歧视或行使 LAD 赋予的任何权利而对您进行报复。

要了解更多信息，请登录 NJCivilRights.gov 或拨打电话 1-833-NJDCR4U (1-833-653-2748)。DCR 强制实施 LAD，该法案保护新泽西州所有人免受歧视，无论其移民状态如何都受法律保护。要了解更多信息，单击[此处](#)。

要查看更多信息或提交投诉，请登录 NJCivilRights.gov 或拨打电话 1.833.NJDCR4U



新泽西州检察总长办公室
NJCivilRights.gov

